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112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招生公告

一、重要日程表

| 順序 | 項 目 | 日 期 | 備 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 | 簡章公告 | 5 月 8 日 (一) | 學校招生資訊網頁 |
| 2 | 網路報名 | 6 月 1 日 (四) 起至 7 月 17 日 (一) 17:00 止 | |
| 3 | 繳費截止 | 7 月 18 日 (二) | 15:00 截止 |
| 4 | 公告書面審查成績 | 7 月 24 日 (一) | 網路查詢(不另外郵寄) |
| 5 | 考生複查書面成績截止日 | 7 月 25 日 (二) 上午 11:00 止前 | 傳真複查 |
| 6 | 放榜 | 7 月 27 日 (四) | 公佈於學校招生資訊網頁 |
| 7 | 寄發錄取通知 | 7 月 27 日 (四) | |
| 8 | 正取生報到 | 8 月 3 日 (四) | |
| 9 | 備取生遞補 | 8 月 7 日 (一) | |
| 10 | 遞補截止日 | 9 月 4 日 (一) 17:00 止 | |

◎ 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公告為準。

二、 招生班別、名額、成績計算及相關規定

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招生系別 | 資訊管理系 |
| 招生名額 | 2人 |
| 成績計算 |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100% |
| 同分參酌順序 | 1、大學歷年成績單。2、其他有助審查資料。 |
| <p>一、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18：30 至 22：30 或週六至週日。</p> <p>二、地點及交通：本校居雲林縣中心位置之虎尾鎮市區，交通方便，距雲林高鐵站 10 分鐘，78 號快速道路 5 分鐘，中山高 10 分鐘，客運車站就在學校旁邊。</p> <p>三、學費標準：學雜費係依照報教育部核定之標準收費。</p> <p>四、獎助學金：每班學期成績前三名發學行優良獎學金，另有工讀助學金，急難救助金等申請，符合學費減免規定得申請學費減免，並提供工作資訊方便同學就業。</p> <p>五、其他：校園無線寬頻網路可隨時上網。</p> | |
| <h3>修業方式</h3> <p>一、 修業年限至少 1 年，至多 4 年，第一學期至少修 1 門課，其餘年限內每學期無最低修課下限。</p> <p>二、 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，跨系選修至多 6 學分。</p> <p>三、 入學後，應修畢業學分專業課程不得少於 48 學分，申請入學之學分證明，依相關規定申請抵免後，資訊技術類課程實際修習取得之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由本校授予學士學位，發給學位證書，學士證書上將加註「學士後多元專長」字樣。</p> <p>四、 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、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、調整開課學期。</p> <p>五、 本表請妥為保存，做為辦理選課、重(補)修、學分抵免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。</p> | |
| <h3>專班及系所簡介</h3> <p>本系所的培育目標在於培養具有資訊科技與管理方法的專業人才。針對企業界對於資訊管理領域之需求以及未來發展趨勢，本系以「企業電子化技術與營運管理」為發展重點，除了教授企業電子化技術與營運管理相關之理論與方法，並輔以校外實習與專題製作，落實理論與實務並重的特色，使學生具備蒐集與分析資料，以及整合資源應用以解決問題之能力。期使其在畢業之後，能成為企業界所需之具有資訊管理實務能力的人才。</p> | |
| <h3>注意事項</h3> <p>一、報考資格無同等學力之適用。</p> <p>二、以應屆畢業生資格報考者，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繳交畢業證書正本，否則取消錄取資格，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。</p> <p>三、錄取考生報到時須繳交報考學歷之學士以上學位證書正本(影印本加蓋原校戳記不能視同正本)，未能提出學歷證件正本者，一概不得報到。唯國內學歷(力)必須繳交中文學歷證件正本，未能提出中文學歷證件正本者，一概不得報到。</p> <p>以國外學歷申請者，應檢具下列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。2.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。3.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(申請人如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)。 <p>四、依「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」第 15 條第三款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生未經內政部核定，再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之學校」規定，應受現役徵集之在學學生，不得緩徵。</p> | |
| <h3>聯絡方式</h3> <p>電話：05-6315731 網址：http://nfuim.nfu.edu.tw/zh/</p> <p>聯絡人：郭小姐 電子郵件：imoffice@nfu.edu.tw</p> | |

三、報名資格及注意事項

※考生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，資格不符者請勿報考。不符報考資格者，若經錄取，將取消入學資格，請考生於報名前審慎考量。

- 一、報考資格:於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者(含學士學位)，得報考本項招生。
- 二、持境外學歷報考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考生所持境外學歷證件應符合相關學歷採認辦法規定(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、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、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等)，始得報考。
 - (二)考生之學歷證件應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，參考名冊請至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查閱。
 - (三)錄取生於新生入學繳驗證件時，應繳驗符合規定之學歷及相關證件，未依規定繳驗者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 - (四)以境外大學學歷報考者，填妥「境外大學學歷切結書」(附件一)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，以限時掛號將切結書正本、境外學歷證明文件及歷年成績單影本，寄至「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綜合教務組收」。
- 三、男性無兵役限制，錄取後依兵役法規辦理；年逾28歲以上未服兵役者，不得緩徵。
- 四、報名前獲109學年度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」、「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」、「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」、「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」、「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」及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」或其他(大學)招生管道錄取並報到之考生，未於各該管道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、錄取資格或報到後放棄者，不得再報名本招生。
- 五、考生自畢業或取得有關資格學歷(力)證件之年資採計，可計算至112年9月30日，應屆畢業生因暑修或其他原因，未能於報名時取得學歷證書者，得以不含最後一學期之歷年成績單正本先行報名；惟於開學時仍未取得學歷證書者，則取消入學資格。
- 六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本專班招生不適用「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」、「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」及「原住民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。
 - (二)依據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及「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」之規定，僑生及港澳居民不得就讀夜間、例假日授課之班別，故不得報名參加本專班招生。
 - (三)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報名資格不符規定，即取消錄取資格。
 - (四)本專班招生不招收「入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6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

四、全學程開課時序表(隨班附讀)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進修部「資訊管理系」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

| 系選修課程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科目類別 | 科目名稱 | 學分 | 時數 | 原學制開課學期 | 備註 |
| 專業選修 | 多媒體製作 | 3 | 3 | 一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程式設計(一) | 3 | 3 | 一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計算機概論 | 3 | 3 | 一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電腦軟體應用 | 3 | 3 | 一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初級商用日文 | 3 | 3 | 一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管理學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微積分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程式設計(二)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組織行為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離散數學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經濟學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資訊創意設計與應用 | 3 | 3 | 一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統計學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資料結構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資料庫管理系統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行銷管理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進階程式設計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日文翻譯實務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資訊安全導論 | 3 | 3 | 二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網際網路資料庫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系統分析與設計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企業電子化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智慧聯網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人力資源管理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網路行銷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雲端系統概論 | 3 | 3 | 二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生產與作業管理 | 3 | 3 | 三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企業資料通訊 | 3 | 3 | 三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人工智慧概論 | 3 | 3 | 三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AIOT實務 | 3 | 3 | 三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進階資料庫管理 | 3 | 3 | 三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管理資訊系統 | 3 | 3 | 三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大數據專題研討 | 3 | 3 | 三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企業資源規劃 | 3 | 3 | 三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-----|---------|
| 專業選修 | 商業智慧 | 3 | 3 | 三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科技管理 | 3 | 3 | 四年級上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資料探勘 | 3 | 3 | 四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| 3 | 3 | 四年級上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商用日文會話 | 3 | 3 | 四年級下學期 | |
| 專業選修 | 深度學習 | 3 | 3 | 四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 | 3 | 3 | 四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專業選修 | web 技術應用與整合 | 3 | 3 | 四年級下學期 | 資訊技術類課程 |
| 選修課程(43門) 129學分/129 時數 | | | | | |

備註：

- 一、 修業年限至少 1 年，至多 4 年，第一學期至少修 1 門課，其餘年限內每學期無最低修課下限。
- 二、 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，跨系選修至多 6 學分。
- 三、 入學後，應修畢業學分專業課程不得少於 48 學分，申請入學之學分證明，依相關規定申請抵免後，**資訊技術類課程**實際修習取得之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。
- 四、 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、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、調整開課學期。
- 五、 本表請妥為保存，做為辦理選課、重(補)修、學分抵免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

五、簡章下載：5 月 8 日起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。

網址：本校首頁 <http://www.nfu.edu.tw> → 招生資訊 → 多元專長培力課程。

六、聯絡電話：05-6315104、6314790

※本摘要僅供參考，實際內容以簡章為準。